

黄骅市信诺立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目前资金使用、进出口贸易融资业务需求情况，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骅支行申请银行授信叁亿元整。其中以公司土地及房产做为抵押，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金贷款类（币种金额）计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以公司合格应收账款进行质押，申请进出口贸易融资、资金交易类（币种金额）计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授信期限为壹年。

以公司自然人股东于锦军、于江坤、于洪里作为保证人，对上述额度授信债务的清偿承担连带责任担保。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于锦军为公司董事、控股股东。于江坤为公司董事、股东及于锦军的女儿。于洪里为公司股东及于锦军的儿子。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骅支行申请额度授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于锦军、于江坤回避表决。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于锦军	河北省黄骅市	_____	是
于江坤	河北省黄骅市	_____	否
于洪里	河北省黄骅市	_____	否

（二）关联关系

于锦军为公司董事、控股股东。于江坤为公司董事、股东及于锦军的女儿。于洪里为公司股东及于锦军的儿子。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目前资金使用、进出口贸易融资业务需求情况，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骅支行申请银行授信叁亿元整。其中以公司土地及房产做为抵押，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金贷款类（币种金额）计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以公司合格应收账款进行质押，申请进出口贸易融资、资金交易类（币种金额）计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授信期限为壹年。

以公司自然人股东于锦军、于江坤、于洪里作为保证人，对上述额度授信债务的清偿承担连带责任担保。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本次关联担保贷款乃公司股东为支持公司发展提供的无偿担保。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允的，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以上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公司融资所需，关联担保是银行为公司提供贷款的附加条件，具有必要性。附加了关联方的担保，贷款批复更容易，成本相对更低，更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日常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黄骅市信诺立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黄骅市信诺立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8日